

证券代码：831526

证券简称：凯华材料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1月1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1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任志成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胡振新、王硕阳、刘畅、副总经理周庆丰及董事会秘书郝艳艳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董事张光明、宋顺林和段东梅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1-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 2022 年 1-9 月财务报表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报告进行审阅并出具审阅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（[http:// 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-9 月审阅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证券市场情况以及公司现状，公司调整上市发行方案的发行底价，调整前为 4.80 元/股，调整后为 4.0 元/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17日